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: JSZC-320300-RHGC-C2025-0025

项目名称: 金山东路(解放南路~集群路)排水改造工程工后道路恢复工程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(徐州市市政管理中心)的(金山东路(解放南路~集群路)排水改造工程工后道路恢复工程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(金山东路(解放南路~集群路)排水改造工程工后道路恢复工程),属于(建筑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江苏朝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38人,营业收入为111.4万元,资产总额为135.4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,请勾选!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注:本项目采购属于建筑业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): 江苏朝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9月16日

备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为方便中小企业和社会各界使用自测结果，小程序增加自测结果打印功能，测试者可按照小程序填写测试企业有关信息并完成自测后，保存自测结果自行打印。如有疑问，可与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综合协调处咨询联系。联系电话：0516-

83861958

